

论康德纯粹理性批判中的本体论证明

李晓慧

贵州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贵州 贵阳

收稿日期: 2022年11月12日; 录用日期: 2022年12月2日; 发布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摘要

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当中体现出的本体论观点的意义, 在于使得本体论概念得以为人所知, 如何理解物自体(感性)、本体(思想)之间的关系是十分重要的部分。本文将通过论述本体论概念使得非可感而可知的物自体领域有其存在的价值, 进一步分析本体论的价值就是从积极意义上讲的自由的可能性, 唯有自由能够使实践成为可能, 赋予人的行动以明确的意义。整体上看, 本体论给自由留下空间, 自由领域的展开是康德为哲学留下的余地。

关键词

纯粹理性批判, 康德, 物自体, 本体, 自由

On Ontological Proof in Kant'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Xiaohui Li

School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Development, Guizho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Received: Nov. 12th, 2022; accepted: Dec. 2nd, 2022; published: Dec. 16th, 2022

Abstract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ontological viewpoint embodied in Kant'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lies in making the concept of ontology known. How to underst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ing itself and phenomenon (sensitivity) and ontology (thought) is a very important part. By discussing the concept of ontology, this paper will make the field of things-in-itself, which is not sensible and knowable, have its existence value, and further analyze that the value of ontology is the possibility of freedom in a positive sense. Only freedom can make practice possible and give people's actions a clear meaning. On the whole, ontology leaves room for freedom, and the expansion of the free field is Kant's room for philosophy.

Keyword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Kant, Thing Itself, Ontology, Freedom

Copyright © 2022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中本体论证明问题的核心和关键在意如何定义理性的界限的问题，本体论问题使得纯粹理性的理论理性可以找到自己的突破口，从而获得自由通向实践理性的道路上前进的可能。在康德的观念塑造中本体论的证明是使得物自体跟现象界得以区分的中间环节。在这种区分当中才会顺利导致本体概念的必要性探讨的出现和作为一种弥补使得康德的理论完善。在康德看来本体论观念的提出是为了明确知性的界限，这样一来，不可认知的物自体便有了可被思及的可能，康德的目的是为了重建形而上学，他的批判是种否定性的、消极的，其结果是使得形而上学在他那里有了特殊的意义，科学的形而上学如何得以可能的验证正说明这一点。因此，在这里讨论康德的本体论证明是康德哲学中的重要环节，其相关的系列概念要得以解答，如现象、本体、物自体、先验对象等概念的涵义。

2. 作为现象存在与本体之间的关系

康德为了解决笛卡尔所造成的心物二元论的困境，提出了知性为自然立法的准则，知性是横亘在理性和感性之间的重要环节，其背后的实质问题在于在这里首先要谈的就是现象界和本体之间的关系。关于现象和表象之间的关系是什么，张志伟教授所言：“事物对我们的显现即通过直观而被给予我们的是杂多表象，而现象则是这些杂多表象经过范畴的综合统一而形成的经验对象[1]。”现象是建立在杂多表象的基础上而形成的结果。人类的感性直观是有限的，其范围并不扩大，是狭窄的，在本体论概念的提出之后才能限制感性，区分和感性之间的关系，其结果是感性和知性之间存在着相互限制的关系，两者因为不同但又相关的关联而并生存在，扭结成为一个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的问题。“形而上学的对象作为思想的对象并没有与之对应的东西[1]。”现象是有自己的客观根据的，也就是说作为现象还必须得有一个非现象的基础作为根据，这样说来，这种非现象的东西并不能够为人所认识，只能被感知。表象之间存在着缔结的关系，这不是简单的叠加而是建立在有意味的结构当中所实现的结果。正如康德所说：“但由于，假如诸表象如同它们互相冲突那样毫无区别地互相再生，就不会有任何确定的表象关联，而只会无规则的表象堆积产生出来，因而根本不会产生任何知识；所以，表象的再生必须有一个规则，按照这条规则，一个表象宁可与此表象而不是与另一个表象在想象力中建立联结。按照规则再生的这一主观的和经验性的根据，我们称之为对诸表象的联想(A121) [2]。”在这里康德所说的事物之间诸表象间存在的关系就是建立在联想的基础上的，而联想活动的进行中使得表象间的形成出现缔结的关系，并不是简单的叠加所获取的结果，而是需要再生般的创造出新的内涵的结果。其结果是沟通了表象和本体世界之间的关系。传统的形而上学对于人来说是一种思想的对象，我们知道它其中并没有实质性的内容，而是形式，是纯形式的结果，里面既然没有实质的东西也就没有了与之对应的对象会生成，区分现象和本体就是要明确现象属于知性的部分而本体属于思想的部分。两者之间存在着逻辑上的承继关系，通过现象才能发现本体，否则本体始终为人所无法感知而是纯形式的部分，本体潜在，隐而不显。

张志伟教授说：“现象是比较清晰的，本体概念则很难给出一个明确的规定。”本体就是这么那一种规定，而要想为人所感知，我们必须解决如何理解本体的核心问题，本体概念始终是挥之不去的影子，它悬置于人面对理性的深入探讨和挖掘当中。“现象之为现象，应当以某种非现象的东西作为根据，这是合乎逻辑的，否则就会出现自相矛盾[1]。”为了避免陷入自相矛盾当中，必须在认识和思想之间划清界限，规定思想的边界同时规定认识的边界，两者当不发生矛盾时候才会有真正意义上的对现实(感性世界)和理性(理念世界)的理解。现象要有某种非现象的作为根据始终是重要的议题，只有存在着非现象的一面才使得原因的原因成为可能，否则只会陷入无限论证的行列当中，无法得到真正有价值的定义批论。

非现象这个属性又决定了它无法成为认识对象，是认识无法达到的部分，那么只能交与本体的思想去触及，思想要拥有感性基础这是否是有可能的，思想的感性基础的对象和知性的感性对象是否是一致的。张志伟教授说，存在着本体的两重意义，消极和积极，“本体的消极意义意指本体乃非感性直观的客体，既然本体是非感性直观的对象，那就等于承认有一种相应的非感性的直观形式，即理智直观，不过显然理智直观不是我们人类的直观形式，作为理智直观的对象的自体，就是本体的积极意义[1]。”众所周知，在康德的言论当中人类的先天感性直观形式是时间和空间，除此以外并无其他，这是属于人类物种属性所特有的有色眼镜，先天地存在于人的生命有机体中，在感性和知性之间是存在着差异的，直观无概念则盲，思维无内容则空。两者之间的交互关系体现在此，为了防止知性僭越，把范畴扩大到超越感性直观之外的其他领域去，划清了地盘。

本体论的思想使得知性范畴不作超验的使用从而丧失其客观有效性，知性成为一种想象力的游戏，知性要建立在感性材料之上，否则就仅仅是纯粹的形式而已，不添加任何感性材料的填充。本体论思想是对知性的限制，它使得本体的概念建立在对可感的感性经验材料进行塑造圈定的边界之上。如果没有知性边界的限定则会出现的问题是知性形成了类似于知识的伪科学，这样的伪科学对于我们来说是有碍于理解的，不能够构成任何有价值的知识，成为了我们学习的障碍，因此康德站在这样的角度上去批判传统的形而上学带来的理性心理学和理性神学的、理性宇宙论的谬误。本体(思想)的边界自此厘清并树立起来，这样使得感性经验得以被约缚，才使得现象作为认识对象，是感性和知性的结合成为可能。感性杂多的表象可以综合成现象，现象不可感知，但可以思想，本体论就使得可被思想的和可被感知的之间形成了区隔，这种区分导致了知性的僭越发生的可能情况被人所发现理解，人们可能领悟出来知识在此刻发生了超验的使用从而避免的谬误的发生，减少产生隔膜不适感的可能。康德的本体论学说体现出了一定程度的矛盾现象，即是在于康德就物自体这一面的始终保持着沉默的姿态，不去言说，不加以评判，是种留有余地的做法，这样在他看来能够给理性留有空间，能够积极地去探寻边界之外的世界又保证彼端的感性世界是可被认识的，施展想象的一面成为可能，也为人类恢复了理性的精神的自信和为信仰留下地盘。

3. 作为本体的思想和物自体

张志伟教授说，“在某种意义上说，康德在认识论上的一大贡献就是区别了外在的对象和内在的对象，即意识之外的物与意识之内的对象，前者是不可知的物自体，后者是知性范畴借助于先验想象力通过时间图型而构成的经验对象。”在知识要符合于对象的路径上，知识存在着无法述说清楚的情况，这个时候所谓的康德“哥白尼式的革命”就是将对象符合于知识的做法，这样一来就扭转了知识和对象之间的关系，用先验的方法来解释“科学知识的必然普遍性的问题”。这里面相对应的是科学知识何以可能的说法，这不是种主观的论调，更多地体现出知识与对象间的对应关系，认识论的问题和缺陷就能够得以克服，我们在自身之中来谈知识和对象，不把它们割裂开来，视为一种泾渭分明的主客观对应物而谈。但我们需要明确的是本体并不是感性的对象，我们无法通过自身的感性形式去捕捉到本体，本体看

上去似乎是飘忽不定的，无法企及，无法追溯的某种东西，它们存在于人头脑中先验地存在着，是种先验的特征。那我们如何感知到它们呢？其实就是依靠知性的能力把杂多统一到对象中去，“借助于这种纯粹想象力，我们把一方面即直观杂多和另一方面即纯粹统觉得必然统一性条件联结起来了……由现象的领会、联想的再生以及认定所构成的现实的经验，在那个(对经验的单纯经验性要素的)最后和最高的认定中，包含有使用经验的形式统一性成为可能、并与此同时使经验性知识的一切客观有效性(真理性)成为可能的诸概念(A125) [2]。”其中先验客体跟对象不能是被迫分离的状态，它们之间是存在着有机的结合的。知识总要有对象，该对象不能是不可知的物自体，是“体现统觉之统一的相关物” [1]。人自身是缺乏能够直接感知的先天感性直观形式，在人有局限的感性直观形式当中我们只能接收到事物的显相，再借由显相去理解物自体的存在，可知而不可感。本体论概念就是用来理解这种在知性和感性之间存在的界限问题，在知性中建立界碑的目的是因人的有限性所导致的，所以才产生人的知性领悟能力。知性跨界则失控于企图认知到物自体的谵妄。所以说界碑的设立是有意义的，虽然是消极的但是确保了各自的空间获取，让本体论的思想为后面的学说的形成打通通道。

本体概念是用来限制住感性的超验性使用而导致的混乱的结果，这个在感性之外的可以被思及但不能被感到的对象是存在的，但如何证明的问题是要归结于知性的结果。感性如前所说是具有限制性的，感性有自身无法到达的地方，这就是物自体的世界，在这里知性为两者划定的界限是为了确保本体论概念有其存在的合理性。“本体论概念来自于物自体概念” [1]前面所说的是物自体提供的思想的内容具有非可感的性质，人没有直接直观物自体的知性直观形式，理智直观的存在不因人类不具备这种功能而不存在，本体论概念的探讨具有的是先验的价值，这也就符合着康德思想中的关于先验性的思考。胡好教授关于本体论的研究中谈及，康德的本体论是在论及把可能的观念当成现实的对象上犯一定的错误，对于传统形而上学的理性心理学、宇宙论证明和自然神学证明中，最为根本的是本体论证明，康德批判传统形而上学未能将本体论的证明关系列举清晰，导致对本体论理解的缺失。“由上可知，有条件的必然性论证从上帝概念分析地得出上帝必然存在，条件性反驳借助于判断和事物的必然性区分，认为上帝存在的必然性是有条件的，条件是主词‘上帝’的存有[3]。”

综上所述，本体论概念的出现是为了更好地理解康德所说的存在着非可感的终极之物，这种终极之物体现在物自体的领域当中，人们要想对其加以理解是困难的，因为凌空架设在非感性上这点跟人类属于感性世界王国里的存在不相符合。人类是无法摆脱自身的感知世界的方式去理解可感却不可知的另一个领域的，这里康德强调非感性的本体论概念是有必要的，它能对此领域给出自己的看法，“康德在精确规定实存概念时引入了‘现实性’模态范畴，并且将之同‘可能性’模态范畴相对照[4]。”需要注意的是，在康德看来本体论概念总体上说是不具有积极意义的，也就是说它是消极的，在就认识论的基础上看就是缺乏价值的，而这种缺乏性如何使得物自体界的内容被开掘出来，就需要引导向另外一个正价值的方向即自由的何以可能的问题。

4. 自由问题与本体的关系

在实践领域中本体论概念发挥着自身积极的方面的作用，如何来说，其实康德为理性留下限制的目的就是要为本体论的存在价值奠定基础，因为有了本体论才能从传统形而上学的藩篱里脱离出去，创造全新的，积极的形而上学，形而上学的新生路就此开辟，实践理性的价值就体现在此。

康德认为知性不能离开感性去独立地形成知识，而且是不发生谬误的知识。康德的形而上学本体论概念的探讨是为了纠正传统的形而上学的问题的，传统形而上学把现象当成是种假相，是种错误的理解，而唯一具有实在性的就是本体的世界。在康德看来形而上学所提供的本体不能仅仅是具有实在性的，现象也是，现象所具有的客观实在性是能够成为科学的根据的，本体是不可知的，不能用认识论的眼光加

以看待。从此从认识论过渡到辩证法的研究方法上来时区分传统形而上学和康德本体论下科学形而上学可能性的标志。在这种眼光下的知识是既具有普遍必然性又具有客观有效性的，形而上学是主观的结果非是客观的对象。本体论概念和物自体一起为限制知性直观和确保理智的纯粹理性的存在而做出全部的努力。在康德的实践理性批判当中认为不可知的但是可以被思及，这样的思想的没有对象的，辩证法在此看来比认识论有更多的不确定性和主观性，也就是康德哥白尼式的革命的意义，把知识符合于对象调转到对象符合于知识。知识的普遍有效性和对象的客体性都存在，由此于独断论不同，人的意志和思想活动所催动的自由的可能是人自己立法自己遵守的结果，本体论是思想非物的，是从自身出发而被受限于外物的结果。需要注意的是本体概念是从现象基础上引发的，就是从自然到人的理性上。“人是本体和现象的统一体”^[1]在这个基础的观点上来实现了人和世界的统一，本体论也就有了存在的价值和意义。

5. 结语

总的来说，当人类理性能够建立在对自然物的客观法则理解的基础上而参与行动的时候，才能将自身建立的理性法则加以证明和运用，这种理性法则的使用使得人的自由性得以凸显。人在主观意志下变得自律，成为理智世界的合法公民，本体论也就有了意义。

参考文献

- [1] 张志伟. 《纯粹理性批判》中的本体概念[J]. 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5(6): 61-67+137-138.
- [2] 康德. 纯粹理性批判[M]. 杨祖陶, 邓晓芒, 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7.
- [3] 胡好. 康德对本体论证明的系统批判[J]. 哲学研究, 2020(11): 105-116.
- [4] 舒远招, 刘丹凤. 论康德本体论证明批判思想的发展——从《演证上帝存有的惟一可能的证明根据》到《纯粹理性批判》[J]. 哲学评论, 2021(1): 164-184.